

报 告 声 明

- 一、若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或需要说明之处,应于收到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公司书面提出,逾期概不受理。无法复现的样品,不受理申诉。
- 二、本检测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,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制件,应由本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确认。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和签发人签字的复制件,本公司不予认可。
- 三、本检测报告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的行为均无效;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- 四、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委托检测有效。送检样品,本公司无义务承担其抵到实验室前和采样环节的责任。因检测样品失真导致检测结果有误的,本公司不承担责任。
- 五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保管费外,超过合同约定保存时间或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保留。

泰州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	单位地址	兴化市张郭镇人民路 2 号
联系人	李国魁	电话	13775654448
受检单位	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	项目地址	兴化市张郭镇人民路 2 号
项目名称	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土壤检测		
样品类别	土壤	样品来源	采样
采样人员	卞文灿、孙继伟	采样日期	2022 年 11 月 2 日
分析人员	李巧林、朱秋琴、李文娟	检测日期	2022 年 11 月 2-10 日
检测目的	受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对其土壤进行检测。		
检测内容	土壤：pH 值、铜、总汞、总砷、氰化物、铅、铬、六价铬、半挥发性有机物*（苯并(a)芘、苯胺）、石油烃*（C ₁₀ -C ₄₀ ）、钼*。		
结论	1、检测结果见报告第 2-5 页； 2、本公司委托检测报告不提供结果判定。		
解释与说明	本次检测中，半挥发性有机物（苯并(a)芘、苯胺）、石油烃（C ₁₀ -C ₄₀ ）、钼项目本公司无资质能力检测，经客户同意，委托苏州鼎恒德实验室科技有限公司（CMA201012110173）检测，并出具检测报告，报告编号为 SZSTD2211003G1-1，检测方法见检测依据及主要仪器设备表。		
编制人：	孙悦		
审核人：	李国魁		
签发人：	（授权签字人）		签发日期：2022 年 12 月 26 日



检测结果报告

样品类别		土壤					标准 限值
采样日期		2022 年 11 月 2 日					
检测点位		东厂污水收集池入口西北侧约 3 米处	东厂除铜沉淀池西侧约 6 米处	东厂铜酞菁车间北侧约 1.5 米处，偏东	东厂铜酞菁车间北侧约 1.5 米处，偏西		
检测项目	单位	第一次	第一次	第一次	第一次		
		褐色、块状	褐色、块状	褐色、块状	褐色、块状		
pH 值	无量纲	8.24	8.33	8.07	8.05	—	
铜	mg/kg	16	159	30	29	—	
总汞	mg/kg	0.498	0.952	0.600	0.305	—	
总砷	mg/kg	4.96	4.83	5.28	5.03	—	
氰化物	mg/kg	ND	ND	ND	ND	—	
半挥发性有机物*	苯并(a)芘*	mg/kg	ND	ND	ND	—	
	苯胺*	mg/kg	ND	ND	ND	—	
石油烃* (C ₁₀ -C ₄₀)	mg/kg	26	171	92	44	—	
以下空白							
备注							
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							

检测结果报告

样品类别	土壤			
采样日期	2022 年 11 月 2 日			
检测点位	东厂酞菁蓝车间 1 西侧约 3 米处	东厂酞菁蓝车间 1 东侧约 4 米处	东厂江苏双乐化工颜料有限公司东南侧农田处	标准限值
检测项目	第一次	第一次	第一次	
单位	褐色 块状	褐色 块状	褐色 块状	

检测结果报告

样品类别		土壤				标准 限值
采样日期		2022 年 11 月 2 日				
检测点位		南厂污水站收 集池入口附近 绿化带内	南厂除铜沉淀 池西侧约 1.5 米 处	南厂铜酞菁车 间 2 北侧约 1 米 处	南厂铜酞菁车 间 2 南入口南侧 约 1.5 米处	
检测 项目	单位	第一次	第一次	第一次	第一次	
		褐色、块状	褐色、块状	褐色、块状	褐色、块状	

铜	mg/kg	46	18	39	35	—
铅	mg/kg	9.7	12.0	9.7	14.1	—
铬	mg/kg	94	118	142	133	—
六价铬	mg/kg	2.5	2.4	2.9	3.3	—
总汞	mg/kg	0.337	0.400	0.430	0.351	—
总砷	mg/kg	5.63	5.63	4.85	4.71	—
钼*	mg/kg	5.34	2.52	2.14	5.48	—
半挥发 性有机 物*	苯并(a) 芘*	mg/kg	ND	ND	ND	ND
	苯胺*	mg/kg	ND	ND	ND	ND
以下空白						

备注	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					
----	------------	--	--	--	--	--

检测结果报告

样品类别		土壤					标准 限值
采样日期		2022 年 11 月 2 日					
检测点位		南厂铬黄车间 1 北侧约 2 米处	南厂铬黄车间 1 东南侧约 6 米处	南厂锅炉房煤渣 库东侧约 5 米处	南厂果园小区 北侧农田处		
检测 项目	单位	第一次	第一次	第一次	第一次		
		褐色、块状	褐色、块状	褐色、块状	褐色、块状		
铜	mg/kg	10	10	11	12	—	
铅	mg/kg	11.6	2.6	2.0	10.0	—	
铬	mg/kg	96	96	90	89	—	
六价铬	mg/kg	3.3	ND	1.6	1.2	—	
总汞	mg/kg	0.354	0.373	0.334	0.361	—	
总砷	mg/kg	4.36	4.25	5.11	4.54	—	
钼*	mg/kg	0.70	1.15	1.28	1.23	—	
半挥 发性 有机 物*	苯并(a) 芘*	mg/kg	ND	ND	ND	—	
	苯胺*	mg/kg	ND	ND	ND	—	
以下空白							
备注		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					

检测单位: 江苏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 检测日期: 2022年11月2日
 检测地点: 南厂铬黄车间1北侧约2米处

检测依据及主要仪器设备

土壤				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仪器设备及编号	仪器检定/校准有效期	检出限
pH 值	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-2018	PXSJ-216F 型离子计 TZXC-fx-015	2023.2.20	—
铜	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-2019	TAS-990F 型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ZXC-fx-048	2023.2.25	1mg/kg
总汞	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1 部分：土壤中总汞的测定 GB/T 22105.1-2008	PF31 原子荧光光度计 TZXC-fx-046	2023.2.20	0.002mg/kg
总砷	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2 部分：土壤中总砷的测定 GB/T 22105.2-2008	PF31 原子荧光光度计 TZXC-fx-046	2023.2.20	0.01mg/kg
氰化物	土壤 氰化物和总氰化物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HJ 745-2015 (9.1.1 异烟酸-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)	752N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ZXC-fx-091	2023.10.13	0.04mg/kg
铅	土壤质量 铅、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17141-1997	AA-6880G 型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ZXC-fx-050	2023.3.7	0.1mg/kg
铬	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-2019	TAS-990F 型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ZXC-fx-048	2023.2.25	4mg/kg
六价铬	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-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1082-2019	TAS-990F 型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ZXC-fx-048	2023.2.25	0.5mg/kg
分包项目				
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仪器设备及编号	仪器检定/校准有效期	检出限
石油烃* (C ₁₀ -C ₄₀)	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 (C ₁₀ -C ₄₀)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1021-2019	Tracel300 型气相色谱仪 (FID 检测器) SZSTD-S-004-01	—	6mg/kg
钼*	土壤和沉积物 1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王水提取-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803-2016	7800 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SZSTD-S-022-01	—	0.05mg/kg
备注	/			

检测依据及主要仪器设备

分包项目					
检测项目		检测依据	仪器设备及编号	仪器检定/校准有效期	检出限
半挥发性有机物*	苯并(a)芘*	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834-2017	7890B-5977B 型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	—	0.1mg/kg
	苯胺*		8890B-5977B 型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		0.1mg/kg
以下空白					
备注		/			



